

附件：

《阿坝州九寨沟县四川省九寨沟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九寨沟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草地金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基本情况

四川省九寨沟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草地金矿属四川省九寨沟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位于九寨沟县草地乡，距县城约32km，为延续矿山。项目区设置采矿权面积52.3200hm<sup>2</sup>。设计服务年限20.0年，剩余服务年限18.0年，设计开采规模现为露天开采5万t/a，拟变更为地下开采10万t/a，开采方式为露天+地下联合开采。

方案对矿山各评估单元进行了现状与预测评估。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预防措施主要有截洪沟、拦渣坝、挡土墙、露天采场不稳定斜坡锚杆格构治理等工程。矿山占用土地为集体所有，不涉及基本农田，矿山采矿用地面积79.6202hm<sup>2</sup>（其中已损毁74.6502hm<sup>2</sup>、拟损毁4.9700hm<sup>2</sup>），复垦区面积79.6202hm<sup>2</sup>，复垦责任面积79.6202hm<sup>2</sup>，复垦土地类型主要为乔木林地、其它草地、水工建筑用地、农村道路。在矿山开采结束后，除各类拦档和截（排）水等保护和治理设施可以继续发挥作用予以保留外，其余矿山用地复垦后全部返还原土地权属人。

本方案总体部署为“边生产、边治理、边复垦”。在矿山开采期间同步开展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工作。结合

矿山开采进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计划每 5 年为一个阶段，共分为 3 个阶段。

本方案静态投资 1008.15 万元。




《阿坝州九寨沟县四川省九寨沟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九寨沟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草地金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

2018年9月20日，受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委托，四川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组织有关专家对四川天骞矿产资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并提交的《阿坝州九寨沟县四川省九寨沟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四川省九寨沟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草地金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专家组认真听取了申请人汇报，审阅了《方案》和相关附件，经质询和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1. 报告格式基本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的要求。
2. 调查范围、评估基本符合《指南》确定的要求。
3. 该矿为开采矿山，矿山基本情况介绍符合要求。
4. 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与土地损毁评估基本合理。
5. 落实了土地复垦工程措施及经费预算；已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规〔2018〕8号)文件要求，落实了矿山地质环境预防和修复治理及矿山地质环境监测等相关措施及经费预算。相关工程措施、经费预算和工作部

( 12 ) 细化设计图件的设计说明。

( 13 )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工程基本预备费应按 12% 计取，  
补充土地复垦单位面积投资分析说明。

专家组长： 

附：评审专家组名单

2018 年 9 月 20 日

《阿坝州九寨沟县四川省九寨沟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九寨沟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草地金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专家组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1	刘民生	成都探矿工艺研究所	教授级高工	刘民生
2	舒中潘	四川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高级工程师	舒中潘
3	蒲波	四川省农业厅	研究员	蒲波
4	白云升	西南财经大学	教授、博导	白云升
5	吴兰夫	四川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	高级会计师	吴兰夫

# 承诺书

四川省自然资源厅：

我单位提交的《阿坝州九寨沟县四川省九寨沟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四川省九寨沟县紫金矿业有限公司草地金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已按照专家组提出的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同时承诺对公示文本已按国家相关保密规定对涉密内容进行了相应处理，同意进行公示。如公示造成泄密，由本公司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和后果。

承诺单位：四川天骞矿产资源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余化亭

2018年11月21日